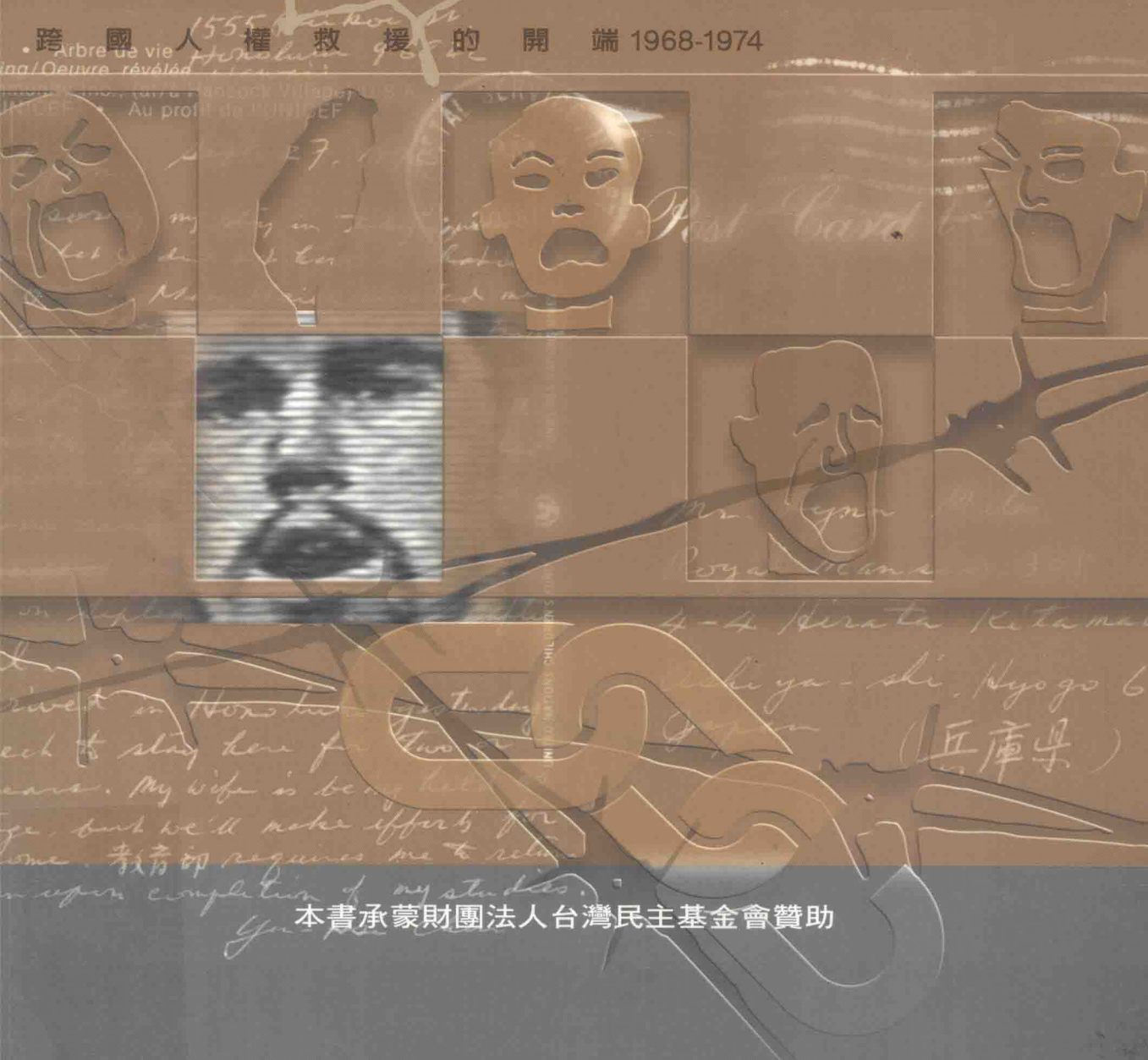


梅心怡 Lynn Mil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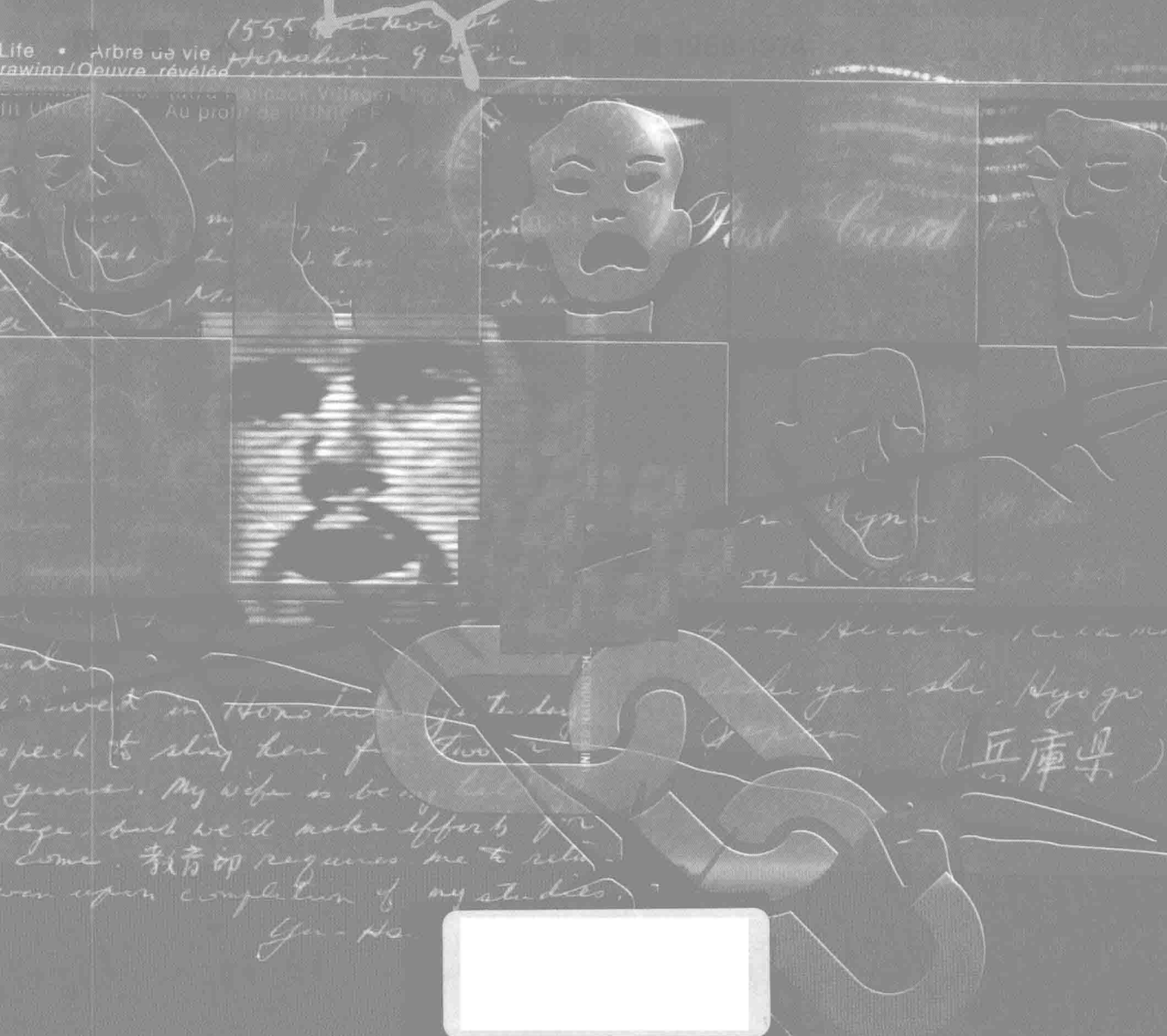
人權相關書信集2

• 跨國人權救援的開端 1968-1974



本書承蒙財團法人台灣民主基金會贊助

梅心怡 人權相關書信集2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梅心怡人權相關書信集. 2. 跨國人權救援的開端 (1968-1974)
/ 張炎憲主編. -- 一版. -- 臺北市：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
2009.12

面：公分.

ISBN 978-986-85133-2-7 (平裝)

1. 臺灣民主運動 2. 人權運動 3. 書信

733.2929

98023252

梅心怡人權相關書信集 (2) 跨國人權救援的開端 (1968-1974)

主編：張炎憲、沈亮

校對：張嘉元

美術編輯：石朝旭設計有限公司

出版：財團法人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

發行人：吳樹民

地址：10488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15號11樓

電話：02-27122836

傳真：02-27174593

郵撥帳號：16718551

戶名：財團法人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

網址：<http://www.twcenter.org.tw>

E-mail：wslf@mail.twcenter.org.tw

總經銷：吳氏圖書公司

出版登記：局版台業第5597號

法律顧問：周燦雄律師

印刷：松霖彩色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一版一刷：2009年12月

定價：500元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ISBN / 978-986-85133-2-7

感謝辭

Acknowledgement



本出版品係由財團法人臺灣民主基金會贊助出版。臺灣民主基金會是一個獨立、非營利的機構，其宗旨在促進臺灣以及全球民主、人權的研究與發展。臺灣民主基金會成立於二〇〇三年，是亞洲第一個國家級民主基金會，未來基金會志在與其他民主國家合作，促進全球新一波的民主化。

This is a publication of the Taiwan Foundation for Democracy (TFD). The TFD is an independent, non-profit foundation dedicated to the study and promotion of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in Taiwan and abroad. Founded in 2003, the TFD is the first democracy assistance foundation established in Asia. The Foundation is committed to the vision of working together with other democracies, to advance a new wave of democratization worldwide

民主人權與政治犯救援

/ 張炎憲

生活在21世紀的台灣人很難想像戒嚴時期的恐怖，也很難理解政治受難者所受的折磨痛苦與扭曲。

國民黨政府自1949年頒佈戒嚴之後，長達38年台灣處於軍事戒嚴統治。國民黨對異己，動輒逮捕審訊、刑求逼供、槍決入獄，政治受難者只能聽天由命，任人宰割。軍事法庭的判決幾乎以國民黨黨意與兩蔣意見為主，法官沒有人權與法治的觀念，法院形同國民黨開設的衙門。國民黨甚至還對外宣稱「台灣沒有政治犯，只有叛亂犯」，既然是叛亂犯，當然可以逮捕判決，繩之以法。

在充滿肅殺的年代，被情治單位逮捕者幾乎已終生定罪，一生活在陰暗角落，不僅親戚朋友避之唯恐不及，也難以在社會上立足。要打破這種恐怖，需要有人敢冒生命危險，挺身而出伸張正義，才可能達到。

謝聰敏在1964年撰寫〈台灣人民自救運動宣言〉，9月20日與彭明敏、魏廷朝同時被捕。在獄期間，收集安坑和東所的政治犯名單，1967年託安坑軍人監獄外役政治犯王金來送出給彭明敏，轉交美國駐台大使館，再交給美國政府，但至今尚未公開發表。

第二次政治犯名單送到國外，是在1970年「國際特赦組織」（Amnesty International）秘書長Martin Ennals來台訪問時，謝聰敏帶他到李敖家，李敖將泰源監獄政治犯名單託他帶到國外，連續發表於日本的《台灣青年》雜誌120號、121號、123號、125號（1970年11月與12月、1971年2月與4月）。

第三次是謝聰敏在第二次入獄前，請已出獄的蔡金鏗收集，蔡轉託監獄外役蔡財源共收集到214名政治犯名單，然後交給謝。謝託人送往國外，先後發表於國際特赦組織的機關刊物、梅心怡的《浪人》雜誌第8期（1972年12月）和《台灣青年》雜誌143號、148號（1972年9月、1973年2月）。

梅心怡在1965年第二次來台時認識李敖、彭明敏等人，才知台灣受到國民



黨高壓統治的事實。1971年再次來台住在李敖家，適逢謝聰敏、魏廷朝、李敖相繼被捕，心中忿忿不平，回到日本後開始投入救援台灣政治受難者的工作。1972年，創辦《浪人》雜誌，陸續報導台灣政治犯的消息。1973年，認識許世楷、黃昭堂、三宅清子、毛清芬等人，並與國際特赦組織聯繫，成立日本關西支部；黃昭堂、許世楷等人則組成東京支部。雙方相互支援，展開救援工作。

國際特赦組織總部設於英國倫敦，在很多國家都設立小組，由各小組認領救援政治犯的工作。德國、英國、瑞典、丹麥等都有小組負責台灣政治犯的救援，並與梅心怡和台灣人權工作者聯繫，互通訊息、互相支援。站在人道的立場，人權工作者相當注重政治犯在獄中是否遭受非法待遇、是否有辯護律師、審判是否公開公平、是否准許親人會面、是否可對外通訊、是否心理與生理受到虐待，以及家屬是否受到跟監等。爲了追求這些基本人權，人權工作者發動關懷者寫信給國民黨統治當局和蔣經國，要求公平處置並釋放政治犯。這些作法雖然是以卵擊石，得不到國民黨統治當局的正面反應，但其任意逮捕、槍決異己的惡行惡狀，卻因此公開，國民黨再也無法硬拗「台灣沒有政治犯，只有叛亂犯」！

台灣政治犯名單的公開，除了暴露國民黨軍事戒嚴、迫害異己的本質外，國際人權工作者的投入，是一支無形力量，使台灣政治犯不再感到孤單，而架起海內外溝通的橋樑，催生了台灣人反抗國民黨的意志與熱情。

《梅心怡人權相關書信集》第一冊在2008年出版，是以台灣人與梅心怡往返書信爲主。這些書信內容透露出，梅心怡參與台灣人權與民主運動既深且廣，對台灣民主化的貢獻極大。

今年出版第二冊，是以個案爲主，將梅心怡往來書信整理彙編而成。陳玉璽是在1968年被捕，1971年釋放。這期間梅心怡尚未展開救援工作，但在1973年之後，開始與陳玉璽書信往返，希望他能幫助提供政治犯的訊息。梅心怡雖然沒救過陳玉璽，但陳是他最早關心的個案，因此列爲本書案首。

柏楊是1968年3月6日被捕，1977年4月12日出獄，坐牢9年又26天。柏楊被捕時，梅心怡還未從事人權救援，但在1972年12月，他將柏楊的消息刊登在《浪人》雜誌第8期。1973年，與孫觀漢互通書信，展開救援柏楊，因此就案發年代來說，柏楊是梅心怡關注的第二個案。

謝聰敏、魏廷朝與李敖雖然被捕時間不同，但屬同案，與彭明敏逃亡海外、

政治犯名單外洩有關。梅心怡曾住過李敖家，又與謝、魏認識，眼見他們被捕，不只體會出國民黨統治的殘暴，更出於朋友義氣與人權正義，回到日本後，積極聯絡國際友人與台灣人社團，從此投入台灣政治犯的救援工作。

由於梅心怡已被列入黑名單，無法來台，另一位日本人權工作者三宅清子在1973年往返日本與台灣，會晤魏廷朝、謝聰敏和李敖的家屬，並安排國際特赦組織代表Jack Hasegawa來台旁聽軍事法庭的審判，又化名岡田晴子從台灣寄信給梅心怡，透露謝、魏、李的近況。在當時戒嚴體制下，這是相當危險的舉動，如果被發覺，會被捕入獄或驅逐出境，列入黑名單，從此禁止來台。

這些不同國度、不同出身的人，爲了共同理想，結成盟友，對政治受難者伸出援手，對獨裁者提出人道要求與呼籲。在台灣還處於戒嚴的年代，他們的往來書信，不只留下歷史紀錄，也彰顯了人權工作者充滿人道關懷，爲了社會正義，不懼獨裁者的精神。

從無關到涉入 我是如何擴展我的眼界

/ 梅心怡

1962年中秋節前，我搭乘著自由輪，經過30天的航行，第一次來到台灣，抵達基隆之後，對於踏上中國的土地而感到十分興奮，當我還是密蘇里州Central Methodist College的大一新生時，我和鄭介民的兒子結為好友，也因此在此來到台灣後暫時住在鄭家，鄭介民已於幾年前過世，在鄭家我好像變成他其中一個兒子一樣，我稱呼他的太太為乾媽，而當時我不知道的是，鄭介民來到台灣之前，曾經和令人聞風色變的情報頭子戴笠交往甚密，來到台灣後，更是出任國安局的第一任局長，曾簽字執行了許多政治犯的死刑，後來我花了幾年的時間才了解到這段背景。

首度在台灣停留期間之中，我對於身為一個讀中文的好學生感到滿足，也沒有人告訴我除了「自由中國」以外的事。1964年5月我回到美國，繼續在Central Methodist College的第二年校園生活，我的眼界才第一次因為社會不公和言論自由而大開，當時擔任校刊編輯的我，開始針對校園中一些嚴肅議題撰文，也因此惹上麻煩，最後的結果是，學校管理層級迫使我和其他幾位編輯離開校刊的工作，這也點燃了我對非美活動委員會和柏克萊大學中言論自由運動的興趣。

當我搭上中國招商局的自由輪，再次前往台灣時，我已經對美國人公認在校園內外應享有的公民權利產生懷疑。1964年11月抵達台灣後，一年間我閱讀了李敖和《文星》雜誌作者群的文章，也看過了葛超智（George Kerr）的《被出賣的台灣》，並且曾在荷蘭籍牧師Mike Thornberry的家中和彭明敏有過會面的機會，那次會面讓我留下深刻印象，這是我第一次親耳聽到有人批評美國支持獨裁政權，批評美國在越南的作為，就如同其支持台灣的獨裁者一樣。

同樣是直接的衝擊，但是影響卻更為巨大的是，一名熟識的朋友曾和我談

到在1950年代初期，他的叔叔在半夜忽然「消失」的事情。我就此詢問我的台灣籍室友，一名台大的林姓學生，關於我在《被出賣的台灣》讀到的二二八事件以及隨後的白色恐怖，那本書確實引起我的好奇，為什麼葛超智用好幾頁篇幅描寫的恐怖論述，在中華民國年鑑中卻只有一句話帶過？在每天的互動往來中，從來沒有人提過這些恐怖故事，我又該怎麼相信葛超智的所言為真？一開始林姓室友顯得有些猶豫，隨後他向我保證葛超智所說的真實性，並開始敘述他的親人成為犧牲者的親身經歷，然後在我們位於台大對面，朋友照相館樓頂的租屋中，便傳出了陣陣敲門的聲音，隔壁房的偷聽到我們的談話，並且對於一些負面言論提出「糾正」，我看到林姓室友的臉開始發白，所能做的只有結巴的說著「是…是…，對不起…你是對的…」，林姓室友對這番「糾正」的反應出乎我的意料，讓我親眼見證生活中的恐怖氣氛，而正是這份高過一切的恐怖使我不斷轉變。

1965年12月，《文星》雜誌遭到查禁後不久，李敖到我的住處來找我。我曾以仰慕者的身份寫信給他，稱他做台灣的馬克吐溫，而他自負的魅力確實值得這個稱號，很快的我們結為好友。我經常造訪李敖家，在那裡了解到了國民黨的罪惡，無論是在台灣，還是在中國大陸，不久，李敖因為高中時寫給老師的一封信被戴上紅帽子，李敖的敵人在胡適的檔案中找到這封信。他在深夜來找我，並要求我和他一起去天母，希望能和美國大使見面，尋求美方的政治庇護（在中研院胡適的前同事中不只有李敖的敵人，也有他的朋友，李敖被密告說在他寫給老師的信中提到，比起國民黨在中國的暴政，他還比較喜歡共產黨，敵人便以此指稱李敖叛亂）。當天晚上，在記者會公開那封信件的幾小時後，李敖便確信他會遭到逮捕。

這趟前往天母的旅程沒有成果，大使已經就寢，屋內的燈光已經熄滅，而李敖也沒有被逮捕，即使信件毫無疑問暴露出李敖對國民黨的忠誠性，但是未逮捕的理由至今仍無法得知。

而這趟前往天母的旅程成為我第一次積極涉入對抗國民黨政府的冒險行為，如果被發現，將會被驅逐出境，我已跨過了盧比孔河（註），從一個對言論自由空有興趣的外國人，變成嚴重「干預」中華民國內政的不良份子。

事事環環相扣，而李敖總是扮演重要的角色，1967年底我離開台灣去了越南，1968年春天，在我從越南前往日本的途中經過台灣，李敖請我將一封他寫給



孫觀漢，關於柏楊被逮捕的信件帶出台灣，如果被發現，又將強化我在不受歡迎名單中的地位。

然後到1969年底，又一次在李敖的指示之下，我在彭明敏脫逃出台灣之前，為他帶了一封信，就在1971年3月李敖被捕並受到刑求後，被國民黨當局得知，我的角色對於亟欲爭取國際目光注意的台灣政府而言，是項難堪的存在，但是在當下，要感謝在李敖被捕之前，我曾和他同住兩個月。我已經相當了解，在國民黨政府的眼中，我和李敖、殷海光、孟祥軻、謝聰敏這些主要敵人過於友好，我能留在台灣的時間已經開始倒數計時。

李敖、謝聰敏、魏廷朝，以及其他曾有私下交談的政治異議者被逮捕之後，我在台灣感到相當孤獨，在這裡沒有太多的外國人對台灣人權有興趣，並願意採取有效的救援工作。我在1971年5月離開台灣，沒有什麼疑問的，我將有一段長時間無法回到這塊土地，因此，解救他們的努力就必須從國外著手。

在1971年1月到5月的台灣行之前，1969年底我搬到日本關西地區，1971年5月回到日本後開始瘋狂的投入台灣人權運動，自然的，救援朋友的任務便擴張成為救援所有台灣的政治犧牲者，之後目標也轉向其他在美國支持下的獨裁政權國度，如越南、韓國與菲律賓。

註：跨過盧比孔河為西方習語，意指破釜沉舟。引用於西元前49年，凱撒打破將領不得帶兵渡過盧比孔河的禁令，揮軍進入羅馬展開內戰並取得最後勝利的典故。

目次

謝誌

序(一) 民主人權與政治犯救援..... / 張炎憲

序(二) 從無關到涉入 我是如何擴展我的眼界..... / 梅心怡

一、人權救援伊始——兼論陳玉璽案..... 1

1960~1970年代初期的台灣人權狀態..... 2

校園特務與陳玉璽案..... 7

〔書信往返〕

1. 梅心怡致陳玉璽的信件(1973/1/27)..... 14

2. 藤好進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5/27)..... 18

3. 出版《良心犯·陳玉璽》英譯本的進度..... 19

4. 陳玉璽致梅心怡的信件(1975/9/27)..... 21

5. Friends of Chen Yu-hsi公開信(1975/10/27)..... 22

二、柏楊案..... 25

「大力水手」與柏楊案..... 26

柏楊入獄前的來信(1968/3/2)..... 28

柏楊諷刺社會現狀的詩句——官場吟..... 32

〔救援柏楊的輿論〕..... 34

1. ON THE ARREST OF PO YANG BY THE NATIONALIST CHINESE
GOVERNMENT..... 35

2. 中國國民政府拘禁作家柏楊(即郭衣洞)文件之一部..... 41

3. 從筆和劍談到柏楊(《南北極》32, 頁8-9, 1973年1月)..... 42

4. 記見到柏楊(《人物與思想》72, 1973年4月)..... 44

5. 柏楊和醬缸(《南北極》36期, 頁21-22, 1973年5月)..... 45

6. 短促和苦難的人生——從柏楊的著作和身世談起(《南北極》40期,
頁83-86, 1973年9月)..... 46

梅心怡人權相關書信集2

Lynn Miles

7. 李敖·柏楊·于長城兄弟（《南北極》41期，頁11-13，1973年10月）.....	50
8. 海外一留學生給柏楊的信件（1973/12/24）.....	53
9. 柏楊談冤獄（《南北極》44期，頁13-15，1974年1月）.....	56
〔書信往返〕.....	59
1. Marlies Pionte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5/10）.....	60
2. Zbyek Zeman致蔣介石的信件與國際特赦組織新聞稿.....	62
3. 國際特赦組織152小組致蔣介石總統的信件（1973/10）.....	66
4. Gisela Krugel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0/13）.....	69
5. Gisela Krugel致孫觀漢的信件（1973/10/19）.....	71
6.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5）.....	74
7. 梅心怡致Gisela Krugel的信件（1973/11/11）.....	78
8. 梅心怡致孫觀漢的信件（1973/11/11）.....	81
9. 梅心怡致姚立民的信件（1973/11/12）.....	86
10. 梅心怡致孫觀漢的信件（1973/11/12）.....	88
11. 梅心怡致《七十年代》編輯的信件（1973/11/13）.....	91
12.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19）.....	95
13. Gisela Krugel致孫觀漢的信件（1973/11/24）.....	98
14.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25）.....	100
15. 姚立民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29）.....	104
16. 梅心怡致孫觀漢的信件（1973/12/16）.....	106
17.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2/20）.....	110
18. 孫觀漢致《時代》雜誌編輯的信件（1974/3/13）.....	114
19.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3/18）.....	116
20. 梅心怡致孫觀漢的信件（1974/9/11）.....	119
21.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9/26）.....	127
22. Gisela Krugel致孫觀漢的信件（1974/10/30）.....	132
23. 孫觀漢致Gisela Krugel的信件（1974/11/7）.....	134
24.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1/7）.....	137
25.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5/6/15）.....	138
26. 梅心怡致孫觀漢的信件（1975/9/2）.....	139
27. 黃昭堂致Arlette Laduguie的信件（1976/1/4）.....	140

28. 孫觀漢致梅心怡的信件（1977/3/1）	142
29. 孫觀漢致美國總統卡特的信件（1977/2/23）	144
30. 孫觀漢致駐華大使Leonard Unger的信件（1977/2/23）	147
31. 國際筆會（P.E.N.）美國中心致梅心怡的信件（1977/4/15）	149
32. 梅心怡致Peter Hazelhurst的信件（1977/8/5）	151
 三、謝聰敏、魏廷朝、李敖	155
羅織的爆炸案——謝聰敏、魏廷朝、李敖被捕	156
〔救援李敖的輿論〕	158
1. 《Index of Censorship》，1973年第3期（秋季號）	158
2. 《浪人》雜誌第3期	160
〔書信往返〕	164
1. 梅心怡致Douglas Mendel的信件（1971/4/20）	164
2. Douglas Mendel致梅心怡的信件（1971/5/4）	179
3. 許千惠致David Boggett的明信片（1972/4/26）	182
4. Paul Hoeringlee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6/23）	184
5. Michael Scammell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6/24）	186
6. 彭明敏的姊姊致三宅清子的信件（1973/7/31）	188
7.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8/3）	190
8. David Satterwhite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8/5）	191
9.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8/7），附李政一和謝聰敏的調查資料 ..	199
10. 梅心怡致Michael Scammell的信件（1973/9/12）	202
11. 梅心怡致Peter Harris的信件（1973/9/14）	205
12. Peter Harris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9/20）	211
13. Martin Ennals致行政院長蔣經國的信件（1973/9/20）	213
14. 川久保公夫致行政院長蔣經國的信件（1973/9/29）	215
15. 國際特赦組織觀察員為台灣政治犯發起呼籲（新聞稿，1973/9/30）	217
16. Jack Hasegawa致法務部長王任遠的信件（1973/10/01）	219
17. Jack Hasegawa致行政院長蔣經國的信件（1973/10/03）	221
18. Jack Hasegawa對謝聰敏案的建議與其他意見	224
19.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2）	230

梅心怡人權相關書信集2

Lynn Miles

20. 梅心怡致Peter Harris的信件（1973/11/4）	232
21. Marlies Pionte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4）	235
22.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9）	238
23. 梅心怡致Peter Harris的信件（1973/11/14）（一）	240
24. 梅心怡致Peter Harris的信件（1973/11/14）（二）	243
25. 梅心怡致Marlies Piontek的信件（1973/11/14）	246
26.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17）	248
27.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19）（一）	250
28.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1/19）（小川雄平轉交）	251
29. 梅心怡致David Satterwhite的信件（1973/12/2）	252
30. 梅心怡致Peter Harris的信件（1973/12/3）	256
31. Marlies Pionte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2/6）	258
32.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2/8）	260
33. Marlies Pionte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2/14）	262
34. 梅心怡致三宅清子的信件（1973/12/15）	264
35. 梅心怡致Peter Harris的信件（1973/12/15）	268
36.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12/26）	271
37. 三宅清子回應梅心怡對謝聰敏案的疑問（1973/12/26）	273
38. 梅心怡致Marlies Piontek的信件（1974/1/3）	276
39. Marlies Pionte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30）	279
40.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7/4）	282
41. 梅心怡致Marlies Piontek的信件（1974/8/25）	284
42.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8/27）	286
43.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9/2）	287
44. Marlies Pionte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9/4）	289
45. 梅心怡致三宅清子的信件（1974/9/7）	292
46. 梅心怡致Marlies Piontek的信件（1974/9/9）	293
47.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9/12）	297
48.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0/24）	300
49.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1/2）	302
50. 梅心怡致Marlies Piontek的信件（1974/11/7）	304

51. Marguerite Garling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1/12）	306
52. 國際特赦組織緊急行動：謝聰敏和李敖，台灣（1974/11/13）	308
53.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1/13）	310
54. 梅心怡致Marlies Piontek和Marguerite Garling的信件（1974/11/19）	312
55. Marguerite Garling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1/22）	315
56.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2）	317
57.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2/19）	318
58. 三宅清子致梅心怡的信件（1975/2/23）	319

四、政治犯名單 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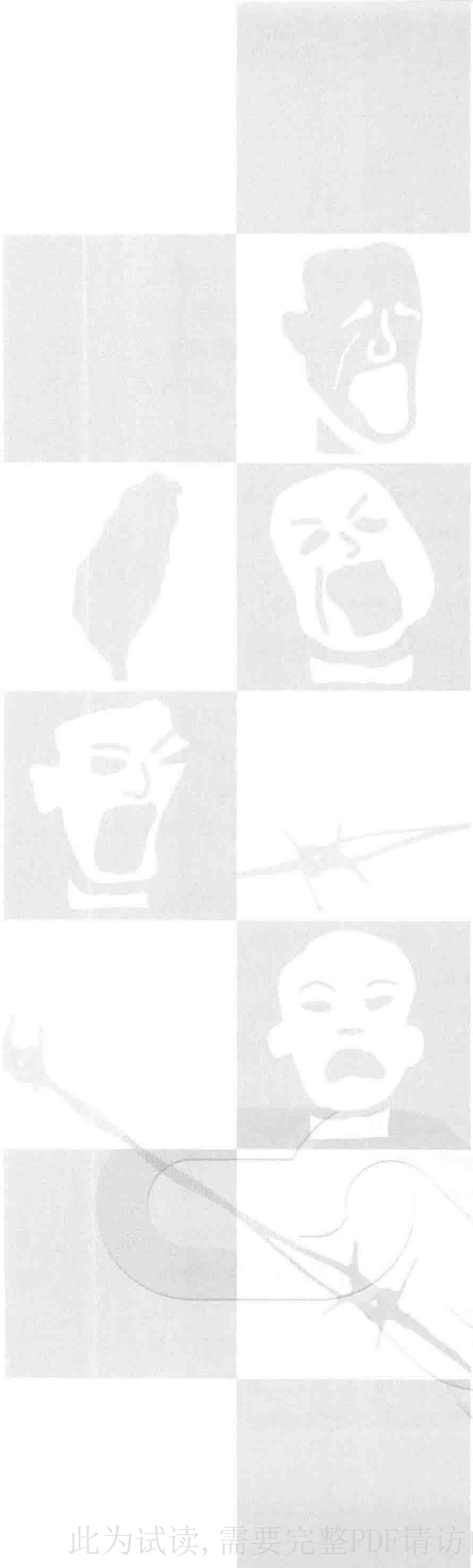
政治犯名單（1970）	322
《浪人》雜誌第8期.....	330
〔書信往返〕	336
1. Marlies Pionte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4/9）	336
2. Leonard Ryan致David Boggett的信件（1973/5/31）	339
3. David Conde致Karen Coulter的信件（1973/6/21）	342
4. George Landers致《浪人》雜誌的信件（1973/7/1）	344
5. Karin Schanzenbach致《浪人》雜誌的信件（1973/7/6）	347
6. Irene Hunsloc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9/6）	349
7. Doris Strassburger致梅心怡的信件（1973/9/18）	351
8. Annette Wang致David Boggett的信件（1973/9/24）	352
9. Annette Wang致David Boggett的信件（1973/11/19）	354
10. 梅心怡致Annette Wang的信件（1973/12/16）	356
11. Annette Wang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27）	358
12. Ulla Olsen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2/1）	360
13. Ulla Olsen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5/24）	362
14. Lars-Ake Carlsson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7/28）	364
15. Katrin Thurberg致梅心怡的信件（1974/10/12）	365
16. L. Newton Thurber致梅心怡的信件（1975/1/16）	368
17. Dan O' Connell致梅心怡的信件（1975）	370
18. L. Newton Thurber致梅心怡的信件（1975/3/5）	372

梅心怡人權相關書信集2

Lynn Miles



19. Bert A. van Herk致梅心怡的信件（1975/3/31）	373
20. Brita Boden致梅心怡的信件（1975/5/2）	375
21. Brita Boden發起媒體運動（1974/12/17）	377
附錄	379
「台灣人民自救宣言」案判決書	380
陳玉璽案判決書	388
柏楊案判決書	392
台北美國商業銀行爆炸案判決書	397



人權救援伊始——
兼論陳玉璽案